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供說明用途。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說明[編纂]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8年12月31日進行。

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如實反映2018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按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而編製，並作出以下調整：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編纂]估計 [編纂]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於2018年 12月31日的 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綜合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港元 附註3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1,200,015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約1,200,015,000港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淨值1,206,607,000港元，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無形資產6,592,000港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本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得出。
- (2) [編纂]估計[編纂]乃按[編纂][編纂]港元計算將予發行[編纂]股新股份，且扣除估計[編纂]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得出(撇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於損益中扣除的費用)。計算該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時並無計及行使[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以合共[編纂]股股份為基準得出，假設[編纂][編纂]股新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有關計算並無計及任何因行使[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本公司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其所訂立的其他交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出具鑒證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編製的獨立會計師鑒證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編纂]

[編纂]

[編纂]